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egenerative Medic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8)

建議委聘核數師

茲提述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刊發有關（其中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之投票結果及核數師退任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註明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有關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之第三項決議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不獲通過，本公司核數師之職位因而於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後已空缺。經仔細考慮後，董事會議決建議股東委聘長盈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長盈」）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以填補因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退任所產生之空缺。

待本公司將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委聘長盈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之普通決議案作實後，長盈作為本公司核數師之任期將直至下屆本公司之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為止。一份載有(包含) 委聘長盈為本公司核數師之詳情，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會盡快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王闖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闖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及邱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偉良先生及曾浩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俊博士、霍春玉女士及楊滢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 GEM 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日於 GEM 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之網站 www.crimi.hk 內登載。